

運動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林逸茜
電話：02-87711826
傳真：02-87737936
電子郵件：stanup@sports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運競(四)字第1150302330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」第11條修正條文odt檔 (1150302330D_attach01.odt、1150302330D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「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」第11條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以運競(四)字第1150302330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law.sports.gov.tw>) 下載。

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競技運動司林視察，電話：(02)8771-1826。

正本：司法院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特定體育團體

副本：電 2025/08/28 文
交 2025-12-08 章

教育處 收文:115/08/28



1150351875

2 附件隨送